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台湾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的殊胜场景。台湾是除中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约有50多万人。1000多个炼功点遍布300多个城镇。社会各个阶层都有人修炼法轮功。◇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上海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上海嘉定区法轮功学员孟繁珍母子被非法监控

上海嘉定外冈镇综治办以“七一”要到了为由，派人24小时非法监控孟繁珍母子，说是从六月二十三日到七月一日。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法轮功学员刘顺明被非法跟踪监控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法轮功学员刘顺明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早上被非法跟踪监控。

上海法轮功学员陈平被绑架到徐汇区龙华派出所当天回家

上海法轮功学员陈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乘强生出租车，给司机讲真相，被举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下午被绑架到徐汇区龙华派出所，当天晚上十时离开派出所回家。

主要责任人：龙华派出所警察徐永清。

上海市嘉定区嘉城派出所警察上门骚扰法轮功学员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上午，上海市嘉定区嘉城派出所警察陈永良上门骚扰住在金沙小区的法轮功学员王亚萍。他敲门，王亚萍没给他开门，他站在门外说：上海要开党代会了，没什么事这几天不要出去，当然你要办事你就出去。

当王亚萍向他追要去年被他抄走的大法书籍时，还是拒绝归还。

陈永良电话：13661532935 ◇



上海法轮功学员何冰刚、张轶博被非法构陷到法院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上海报道）上海市法轮功学员何冰刚、张轶博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九日被长宁国保警察绑架，后被非法关押在上海市长宁区看守所，至今已超过八个月。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构陷何冰刚、张轶博的案卷被移送法院。

何冰刚在看守所身体状况非常糟糕，他上次被迫害就有颈椎问题，四肢瘫痪，这次到看守所病情又恶化，据律师三月电话“接见”后说，四肢瘫痪，只能躺着，不能走，颈椎问题导致头晕头痛，晚上睡不着觉，而且还会大小便失禁。

何冰刚曾在一九九一年发明了“盲人用计算机有声辅助系统”，获得“第六届上海市亿利达青少年发明奖”、第六届全国发明奖银奖，当年十五岁。十六岁时取得计算机应用软件工程师（高级程序员）资格。一九九四年保送复旦大学，一九九八年直升复旦大学研究生。认识他的人、看他长大的前辈们都知道，他是一个天资聪慧、乐



于助人、从不多事的善良人。

因坚修法轮功，何冰刚二零零零年被复旦大学强制休学，被非法关押；二零零一年被上海徐汇区法院非法判刑六年，羁押在臭名昭著的上海提篮桥监狱。何冰刚于二零零七年出狱后，经营自己的电脑经营部“郁文科技”。二零一零年四月，他被长宁分局国保处科长王珏绑架，在被关押期间，身体被迫害出现脊髓压迫症而致残。二零一一年四月，上海长宁区法院不顾何冰刚面临瘫痪，对他非法判刑五年。

张轶博，女，硕士毕业，家住上海黄浦区淮海路，曾患有多种疾病，通过炼功得到了健康的身体。曾任职外企商务经理，聪明能干，工作能力颇得公司老板的赏识夸奖。二零零九年被徐汇法院非法判刑一年半。

何冰刚与张轶博二零二一年十

月九日被仙霞路派出所、长宁国保非法入室绑架，并强行非法抄家。当天九点多，警察借何冰刚给外卖快递员开门，从后面强行冲入将他绑架，抢走平板电脑和手机。就在同时，另一批警察也闯入张轶博家，张轶博将房门反锁上，警察强行撬门闯入，将其绑架，还劫走电脑、平板电脑、手机等私人物品。

何冰刚被非法关押在上海市长宁区看守所构陷。相关警察都以案件危害国家安全为借口，拒绝律师的合法会见。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不法警察将捏造的所谓“案卷”移送上海市长宁区检察院。

三月十日，辩护律师才得以会见到他们，只是电话会见，看不到两人，只能听到声音。据律师反馈，何冰刚现在是四肢瘫痪，只能躺着。张轶博非常担心自己父母的身体，因为两位老人都七八十岁了，之前都是靠张轶博照顾，现在两位老人因为女儿被无辜迫害，身心受到很大的伤害，连日还奔波看守所、检察院。◇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

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



你知道吗？

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